

2020-2021年度中四級音樂班報名表**甲部 個人資料**

英文姓名：\_\_\_\_\_ 中文姓名：\_\_\_\_\_

出生日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性別：\_\_\_\_\_

家居(住所)電話號碼：\_\_\_\_\_ 個人手提電話號碼：\_\_\_\_\_

電郵地址：\_\_\_\_\_

就讀學校名稱：\_\_\_\_\_ 原校本年度(2019-2020) 班別：\_\_\_\_\_

**乙部 音樂資歷**

已考獲樂理級別*	證書頒發機構	考獲資格年份

樂器	已考獲級別*	證書頒發機構	考獲資格年份

**\* 必須提供證書副本作核實用途**\_\_\_\_\_  
學生簽署\_\_\_\_\_  
家長簽署\_\_\_\_\_  
日期\_\_\_\_\_  
家長姓名\_\_\_\_\_  
原校音樂老師簽署\_\_\_\_\_  
原校校長簽署\_\_\_\_\_  
原校音樂老師姓名\_\_\_\_\_  
原校校長姓名**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1. 你在此表格所提供的資料將只用作申請入讀本校中四級音樂班的有關事宜。
2. 本校可能把收集所得的個人資料向教育局披露，以便核實資料無誤。
3. 你/貴子弟必須提供有關個人資料。倘若所提供的資料不充分，本校可能無法辦理貴子弟的入學申請。
4.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486章)第18和22條，你有權查詢及更改個人資料，惟必須以書面向校長提出要求。
5. 你/貴子弟所提供的資料會於入學取錄結果公佈後六個月內註銷。

**填妥的報名表及證書副本須於2020年4月20日(週一)或之前遞交原校辦理**